

安康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安农发〔2022〕103号

安康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深入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 (2021-2025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高新区社区管理局、恒口示范区社会保障和农技服务中心,局属有关单位、机关有关科室:

治理农业农村污染是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任务,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举措,对推动农业农村绿色低碳发展、加强农村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为全面贯彻落实《陕西省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2021-2025年)》《安康市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2021-2025年)》,加快解决我市农业农村领域生态环境工作短板,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生态环保“三管三必须”的原则，落实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要求，坚持精准、科学、依法，聚焦重要方面和关键环节，以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废旧农膜和化肥农药包装物回收利用、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等为重点，强化源头减量、资源利用、减污降碳和生态修复，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不断增强农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为实现乡村生态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到2025年，全市农村环境整治取得积极成效，农业面源污染得到初步管控，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新增完成环境整治行政村220个；化肥农药使用量持续减少，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均达到43%，农膜回收率达到85%；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5%以上。

二、主要任务

（一）加强农村改厕与生活污水处理衔接。科学选择改厕技术模式，宜水则水、宜旱则旱。在水冲式厕所改造中积极推广节水型、少水型水冲设施。因地制宜推进厕所粪污分散处理、集中处理与纳入污水管网统一处理，鼓励联户、联村、村镇一体处理。已完成水冲式厕所改造的地区，具备污水收集处理条件的，优先将厕所粪污纳入生活污水收集和处理系统；暂时无法纳入污水收集处理系统的，应建立厕所粪污收集、储存、资源化利用体系，避免化粪池出水直排。在居住分散的非环境敏感区，结合厕所粪

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可采取分散处理为主的简单治理模式；计划开展水冲式厕所改造的地区，鼓励将改厕与生活污水治理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运营；暂时无法同步建设的，预留后续污水治理空间。〔局社会事业和农田建设科牵头，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高新区社区管理局、恒口示范区社会保障和农技服务中心负责落实（以下任务均需县区落实，不再列出）〕

（二）推行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与利用。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探索符合农村特点和农民习惯、简便易行的分类处理方式，减少垃圾出村处理量。协同推进农村有机生活垃圾、厕所粪污、农业生产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处理利用，以乡镇或行政村为单位建设一批区域农村有机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设施。持续推进镇村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点）建设，扩大农村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服务覆盖面。〔局社会事业和农田建设科牵头〕

（三）深入推进化肥减量增效。聚焦汉江流域重点区域，明确化肥减量增效技术路径和措施。实施精准施肥，分区域、分作物制定化肥施用定额限量标准和减量方案，制定水稻、玉米、小麦、油菜等主要农作物氮磷钾肥推荐定额用量，依法落实化肥使用总量控制。大力推进测土配方施肥，优化氮、磷、钾配比，逐步实现在粮食主产区及果菜茶等经济作物优势区精准施肥全覆盖。改进施肥方式，推广应用机械施肥、种肥同播、水肥一体化等措施，减少养分挥发和流失，提高肥料利用效率。加强绿色投入品创新研发，积极推广缓释肥料、水溶肥料、微生物肥料等新

型肥料，拓宽畜禽粪肥、秸秆和种植绿肥的还田渠道，在更大范围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在旱作区大力发展高效旱作农业，集成配套全生物降解地膜覆盖、长效肥料应用、保水剂混肥底施等措施，减少养分挥发和随雨流失。培育扶持一批专业化服务组织，提供统测、统配、统供、统施“四统一”服务。鼓励以循环利用与生态净化相结合的方式控制种植业污染，农企合作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稳定在90%以上。〔市农技中心牵头，局种植业和种业科、科技教育和法制科、产业化和信息科、茶产业和果业科、市农机农经站配合〕

（四）持续推进农药减量控害。推进科学用药，推广应用高效低毒低风险农药。推广新型高效植保机械，推进精准施药，提高农药利用效率。创建绿色防控示范县，推行统防统治与绿色防控融合，提高防控组织化程度和科学化水平。构建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一批智能化、自动化田间监测网点，提高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能力。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及统防统治覆盖率分别达到55%和45%。〔市农技中心牵头，局种植业和种业科、科技教育和法制科、茶产业和果业科、市农机农经站配合〕

（五）大力实施废旧农膜回收行动。落实严格的农膜管理制度，加强农膜生产、销售、使用、回收、再利用等环节的全链条监管，配合开展塑料污染治理联合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查处未按

照规定回收、处置废旧农膜的行为。因地制宜调减作物覆膜面积，大力推进废旧农膜机械化捡拾、专业化回收、资源化利用，建立健全回收网络体系，提高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和处置水平。加强农膜回收重点县建设，推动生产者、销售者、使用者落实回收责任，集成推广典型回收模式。推进全生物可降解地膜有序替代，在不同类型区域建设试验示范基地。建立健全农田地膜残留监测点，开展常态化、制度化监测评估。〔市农技中心，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牵头，局科技教育和法制科、种植业和种业科、茶产业和果业科、市农机农经站配合〕

（六）加强养殖业污染防治。完善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管理制度，依法合理施用畜禽粪肥。推动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提档升级，规范畜禽散养密集区规模以下养殖户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开展设施装备配套情况核查。整县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改造提升粪污处理设施，建设粪肥还田利用示范基地，推进种养结合，畅通粪肥还田渠道，指导各县区安全合理施用粪肥，逐步规范建立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计划和台账。到2025年，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稳定在97%以上，畜禽养殖户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水平明显提升。大力发展水产生态健康养殖，积极推广池塘工厂化循环水、大水面生态增养殖、稻渔综合种养等多种生态健康养殖模式。实施池塘标准化改造，完善循环水和进排水处理设施，推进养殖尾水节水减排。〔局畜牧兽医和渔业科牵头，市畜牧兽医中心、市渔业生产工作站配合〕

三、有关事项

(一) **强化组织领导。**各有关单位、科室和县(市、区)要加强信息共享、数据互通,定期会商、研判、评估,强化“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协同推进攻坚战。及时将任务分解落实,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责任要求,并由牵头单位(科室)每季度末汇总报送目标任务进展情况,每年12月10前报送年度总结至局科教和法制科。

(二) **强化政策宣传。**各县(市、区)要落实农业农村污染治理属地管理责任,积极争取地方财政支持,发挥好中省资金政策引导效应,及时解决农业农村污染治理;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农业农村污染治理项目投资建设。加强农业农村生态环境宣传教育,提高村民生态文明意识,引导公众积极参与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

(三) **加强监督考核。**农业农村污染治理工作已纳入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内容,农业农村污染治理突出问题已纳入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市局将不定期组织对农业农村污染治理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督查,对工作推进不力、责任落实不到位、造成严重环境污染问题及影响考评结果的严肃问责。

联系人:李少轩

联系方式: 0915645

安康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7月26日

安康市农业农村局政办科

2022年7月26日印发